

人间物语

读书消夏记

钱红莉 文

今年夏天热得比往年早些。高温高湿,令人食寝难安。古人有读书消夏一说。书里有凉荫,书里也有星空宇宙。吃得清淡,人也少了物质的欲望,活得平静。愈静愈沉迷读书,久而久之,酷夏并非那么难熬。

夏天,喜欢读童话、诗歌、书信、日记。这些文体有天真之气,弥漫着一口口人世的活气。

《夜莺与玫瑰》,王尔德/著,朱纯深/译

王尔德作为19世纪的天才,总能活出于常人的惊世骇俗来。一生短短46年,有着过人的自信与天赋,留下大量诗篇、童话、小说、剧本,被英国民众誉为“童话王子”。生前的他一直被误解着,甚至遭受过两年牢狱之灾。近一百年后,英国才给了他树立雕像的荣誉,刻着他广为流传的语录:我们都在阴沟里,但仍有人仰望星空。

王尔德身体里一定有两支马达,一支释放着天才的诗行,另一支书写着悲悯童话。

译本极度重要。这本书的译者是香港中文大学的朱纯深先生,他2008年翻译的《自深深处》,堪称王尔德系列译本中的翘楚。

《银茶匙》,中勘助/著,黄了湛/译

中勘助作为日本极为小众的诗人,终身自成孤岛,生前的他始终孤高,一直与日本文坛保持距离,不隶属于任何派别。《银茶匙》是他的第一部作品,也是他的代表作。

每到夏天,我最喜欢读些关于童年的书。童年,早早奠定一名写作者的生命底色,构成了他的脉络走向。一个人的思维纵深,同样源于童年。

中勘助的文笔,迷人,清淡,克制,像雨后茶树上的水滴闪闪发光,充满着一些古老的笔意,是乡下的井轱辘吱吱呀呀的声音,穿过安静的稻田传至我们的耳畔,带着冰凉的稻花香以及甘冽的口感。

整本书始终为一种恬淡的气韵所贯穿,仿佛一个生了病的人,无比虚弱地爱着这个世界。回头去查中勘助生平,果然,他正是一个身体虚弱的人。毕飞宇说过,曾经大病一场的他,躺在医院病床上写下一个短篇,却出乎意料的好,这篇小说叫《地球上的王家庄》。

这本书同样有不同译本,个人以为,黄了湛的译本语言,较为准确地还原着中勘助的精髓。

《漱石日记》,夏目漱石/著

夏目漱石一生留下卷帙浩繁的日记,这本薄书选取的是他不同生命时段的几个切片,分别是留学伦敦、行旅中韩、患病隐居修善寺等。最令人意外的是,夏目漱石对于中国古诗的痴迷。

跟着漱石,游览了伦敦、中国的东北、韩国、日本等地名胜。到了生命后期,静居古寺养病之时,他的诗风近于杜甫那种“抱病独登台”的怆然:

仰卧人如哑,默然对大空。大空云不动,终日杳相同。而有时,他又化身为王维:小园菜花田,红桃一树开。秋浅阁楼上,一人小雨中。一个外国人,能将五言诗写到此等境地,佩不佩服?

《顾随诗词讲记》,顾随/著

过日子原本平平常常痴痴顿顿的,但一翻开这本书,就会暂时过上喜悦温厚和畅古雅的日子,跟着老先生的思路,仿佛开了一窍。

人一旦为古诗所浸润,沉睡已久的灵性自会被激发,慢慢地,看待俗世,便都两样眼光了。再说邪乎点,就是你这个人自根上得了升华,有了大自在。如此,读书可以忘我,这里的“我”指“小我”,忘掉小我,走向大我,一览众山小,星辰宇宙来到目前。

老先生评价:《史记》、杜诗、辛词,皆喷薄而出,陶潜则是风流自然而出。若在言有尽而意无穷上说,不如称陶渊明为诗圣。他且将杜甫与陶潜作比,说前者的诗,是“能品而几于神,后者则根本是神品”。

这正是所谓的光束,也是一种引领,剩下的等待读者自己去琢磨、体悟。

读书,有时也是小和尚敲木鱼苦苦念经。日久,也是一份修行。

《禅的行囊》,比尔·波特/著

一直有一个梦想:走向祖国河山,遍访古寺。作为汉学家的比尔·波特提前做到了。无论是早些年《空谷幽兰》,还是《禅的行囊》,他寻访的正是一座座古寺以及一个个寺中人。对于他永不停歇的脚步,向来敬佩,不以苦为苦,这是一个非常有信念感的人。读他的书,不失为一趟趟纸上旅行。

昨日,我在微博上看见了位于山西晋城高平市三甲镇赤祥村西嘉祥寺的几张照片:苍古的天空下,斑驳古寺院墙一片锈红,映衬着碧绿的琉璃飞檐,独一株高耸入云的侧柏苍苍茫茫……世上的一切,均被玫瑰色的夕阳静静笼罩,荒古,凄凉,又盛大。我看了很久很久,有欲哭的冲动。试想,当自己于某一黄昏,走了许多辛苦路,轻轻推开这古寺几欲倾圮的扉门,却是这样的古直荒凉,伫

立夕阳中的我,会否饮泣?

这些有着丰富历史感的地方,有着致命的吸引力,说不清所为何来。那些镌刻于石上的牛羊马,仿佛一直活着的,叫人听见了它们的喘息;还有那些侍女身后的衣带飘飘,当真是石上生风,让我们于时空交集的此刻相遇。

读书,何尝不是另一种寻古?

《重访边城》,张爱玲/著

张爱玲二十岁出头时,创作出的那一批散文随笔不可多得。天才一向早慧,洞悉着一切人间肌理,无师自通地在语辞的几何宫殿内游刃有余。到了中年以后,披沥风霜的她,看待一切物事,又是更加的透彻犀利毒辣了。

十余年前的我,读完这本书后,略微有点失望,大约源于不能接受她的这种永不回避现实的平实文风。原本不应这么的平凡平常,何以要褪尽早年的缤纷璀璨?现在重读,却恍然有悟,一名作家的高超技艺在于他的重剑无锋,写到最后,再也无须架构谋篇,只是眼到笔到的自然流淌,犹如一条小溪,抛却所有的修辞,流向它应该到达的地方。这才是自然天成的文字。

北京作家止庵有一次在一个短视频中讲解张爱玲作品,同样说到这本书,他在念了一段关于白描香港的文字后,忽然哽咽着读不下去……

张爱玲拉家常般回忆,有一日黄昏,去街铺买一点金首饰准备送亲戚,凭着早年在港大读书时的记忆,曲里拐弯寻找着熟悉的街道,末了买到后,又折去街铺后面的小巷抄近路回酒店,一直走到天黑,忽然飘来一股股粪味,令她滋味复杂……

正是这白描“粪味”的直面现实,令止庵哽咽。

我也忽然懂了。一名立志文学的人要走多少辛苦路,才能到达“大道至简”的境界?永远不回避脚下的现实,全身心地把自己交给“白描”,不夸饰地向着趋真靠近。



片羽

山中夏夜

孙艳芳 文

偶入山里小住,偶遇山中夏夜,是人生一段奇妙的缘分。

落日,晚霞,水田,人,是一幅和谐的画面。我走在这醉人的画里,越走越深,越走,越迷恋。

秧苗栽在水田里,一株株生机盎然,晚风轻拂,很绿,很柔;田埂上不规则地竖着一些竹竿子,上面潦草系着各种大小颜色不一的塑料袋子,这是用来驱赶鸟雀的,我暗暗赞叹农人朴素又深刻的智慧,大道至简,也许就是如此吧。几只雪白的鸥鹭,点缀在绿色的水田里,是显眼的,时而飞翔,时而觅食,时而静止。我好奇,好奇她们静止的时候,是不是在沉思?……万物皆有情,情也有深有浅,有的刻骨铭心,有的如吹过耳际的风,散了,也就无影无踪,仿佛,就是无迹可寻。

镶嵌在半山腰苍翠里的,是农人的家。远远望去,像极了鸟巢,依偎在山的怀里,给人温暖安心的感觉。循迹而去,家的轮廓越来越大,越来越清晰。篱笆错落有致,眉豆顺着篱笆疯似的生长,紫色的牵牛花夹杂其间,似乎也毫不示弱,极力争宠,冬瓜南瓜极力舒展着藤蔓,匍匐在地,占领属于自己的地盘。一些不知名的小花小草,在晚风中摇曳,自顾自地生长,旁若无人地生长,给人惬意的感觉。院子里,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太太轻轻摇着蒲扇,慈爱的眼神折射着暖意。看到我们,先是一阵惊讶,而后又说着我不是十分理解的方言招呼我们,我们笑着致谢,老人的目光送出我们很远很远,回头再望的瞬间,我看到她摇着蒲扇笑意盈盈,我也朝她挥手,我知道,我们萍水相逢,这一别,或许,就是永远。家,依然镶嵌在半山腰的苍翠里,像极了鸟巢,那落日时分给人慰藉的地方。

不知道为什么,我情不自禁想起了我的太太,奶奶的母亲。记忆里,太太也是一个和蔼慈祥的老人,她小小的个子,微胖,裹着小脚,稀疏的白发用银簪子挽着小小的发髻。自我记事起,感觉太太就已经很老了,冬天,她总是坐在墙角落里晒太阳,用围裙包着一个脚炉取暖,包脚炉的围裙青布红带子,脚炉里面煨着农家常见的花生蚕豆,这是给我们这些孩子解馋的。煨熟,她总是毫不偏心地分给我们这些孩子,不多一颗,也不少一颗;夏天,农家会把家里的粮食拿出来晒,小麦、稻子,我的太太总是坐在阴凉的地方,手里拿着一根长长的竹竿赶鸡鸭鹅,赶麻雀。赶着赶着,自己也打盹睡着了,猛然间醒过来,总是觉得愧疚万分,生怕粮食被鸡鸭鸟雀吃了去了。那个时候爸爸妈妈忙于生计,我放学回家常常家里是没有人的,我就着窗台写字,太太总是来叫我,拿个竹椅子,拿个小板凳,我写字,她就在旁边看着,笑意盈盈,“我的毛丫头(无锡话里对女孩子的称呼)哦,以后肯定是大学生。”这句话,我一直记得。现在想起我的太太,想起我小时候她对我的爱,心头都是暖暖的。

山里的路有坡,上坡,我攒足力气一鼓作气;下坡,我幼稚地跟孩子一样往下跑去,耳边有风的声音,眼前展现的一片绿,是自然的馈赠。初夏的落日是大方的,光影交错,绿的颜色渐变,视觉上也是极美的享受。走累了,缓下步子,就慢慢赏,风在耳际的声音也小了,几乎感觉不到了。脚下有蚂蚁,有小虫,我是舍不得一脚踩下去的,看着它们循着自己的轨迹在走,就默默祝愿吧;远处,有归鸟成群,有农人劳作,有模糊的影子;耳边,是渐渐热闹起来的蛙鸣,时高时低,此起彼伏,像一场音乐的盛会。不知道为什么,平时一颗悬于半空的心,竟在慢慢沉淀下来,我喜欢这本原的感觉。自然的一切都在顺着轨迹发生、发展、消逝。拥有过,不要因为失去而失落;开心过,不要因为悲伤而落寞。四季轮回,生命也是。

抬头的瞬间,我看见水牛悠悠回家,驮着的落日,朦胧,像极了瞌睡的娃娃。